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3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于2018年6月11日上午10: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江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剩余 80%股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于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80%股权是基于公司业务战略和经营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于促进公司发展具有积极的作用，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事项。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